

# 法律翻译新视野

宋丽珏 ◎ 编著

本书讨论了汉英法律语言的差异，介绍了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手段和法律文本翻译的关系，是一本利用计算机辅助进行法律翻译的实用操作手册。



重庆大学

# 法律翻译新视野

宋丽珏 ◎ 编著

本书讨论了汉英法律语言的差异，介绍了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手段和法律文本翻译的关系，是一本利用计算机辅助进行法律翻译的实用操作手册。



重庆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翻译新视野 / 宋丽珏编著. —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16.6

ISBN 978-7-5624-9796-7

I. ①法… II. ①宋… III. ①法律—英语—翻译—研究 IV. ①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103276号

## 法律翻译新视野

宋丽珏 编 著

责任编辑：温亚男 版式设计：温亚男

责任校对：邹 忌 责任印制：赵 晟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易树平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西路21号

邮编：401331

电话：(023) 88617190 88617185 (中小学)

传真：(023) 88617186 88617166

网址：<http://www.cqup.com.cn>

邮箱：[fxk@cqup.com.cn](mailto:fxk@cqup.com.cn) (营销中心)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紫石东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16.25 字数：309千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624-9796-7 定价：38.00 元

---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请勿擅自翻印和用本书  
制作各类出版物及配套用书，违者必究

# 序 言

法律翻译与中国法制的发生及进步命运攸关，它已经是当代中国法制建设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人们如何看待和评价现代中国法制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有四点因素是值得我们思考的。第一，近现代中国法制模式是在清末民初学习借鉴西方法制，按照大陆既有的法系法制模式建立起来的；第二，这种以大陆法系法制为模式建立的近现代中国法制，实际上它的发展与进步始终与比较法学密不可分；第三，比较法学的起点是法律翻译，重心是外国法律；第四，法律翻译直接影响和促进着现代中国法制的发展进步。而随着当代中国法制化的发展，中国法律法规、法律文献的外译也变得极为重要，汉英法律文本的需求也变得日益迫切。可以说法律翻译是翻译中的高端翻译，它涉及法律效力的实现和实际利益的多寡，其质量要求和技术难度都是相当高的。

目前，法律翻译在数量上看是一派繁荣，质量上的问题却一直存在。大部分法律翻译任务由法律人、语言人或专业翻译公司译员完成。其中面临的挑战显而易见，法律人的语言障碍，语言人的法律专业障碍，翻译公司译员的高额费用。在这种情况下，越来越多的翻译工作者和研究人员认识到，现代技术能够对法律翻译活动带来帮助，应努力寻求利用现代技术对翻译活动提出帮助。遗憾的是大部分情况下，计算机知识被译员用来处理翻译手稿输入、校稿和译稿交付等低级工作。

本书的初衷是将计算机辅助翻译的普适性原理和实践介绍引入法学专业及法律翻译领域，法律语言是具有独立的术语系统、固定的程式搭配、完善句干形式的语类。学习法律可谓是重新学习一门语言，了解法律在不同语言中的使用差别是进行翻译不可逾越的鸿沟，本书对汉英法律语言的差别进行了论述，系统地从宏观上汉英语言差别到微观上汉英语言具体使用的差异进行梳理。发现在任何语域内，法律语言的共性都具有结构化程度高，规范性高的特征，这些都为计算机辅助法律翻译实践奠定良好基础。遗憾

的是，很多法律、翻译从业人员在进行翻译过程中并未考虑到翻译手段的革新和尝试。

鉴于此，全书的结构格局上注重理论的系统论述与翻译实践相结合，详细论述了翻译语料库的搭建以及在计算机辅助翻译方面的应用，介绍了如何应用参照语料库进行译文的确定，同时辅以两个翻译实践报告佐证。将翻译过程中所采用的术语库资源以附录形式列出，以供参考。

作为一项前沿性论著，书中还存在有待进一步探讨的问题，如法律翻译语料库的专业完善，按照7个部门法分门别类，是否可以进一步提高翻译精度，基于法律翻译语料库的机器翻译实现，等等。

本书是作者博士后出站报告的完善和整合，从一个基于语料库、翻译技术的角度，重新审视法律翻译的实践和发展。将语言学和计算机辅助翻译的相关理论引入实践中，以期对后续研究有所启发和铺垫。

是以序。

宋丽珏

2016年4月26日

# 摘要

中国的法律翻译历史肇始于清末，迄今已有百年历史。外国法律的汉化曾对我国法治思想的传播和社会的现代化具有极其重要的历史意义。随着中国逐步融入全球化进程，越来越多的法律文件被翻译成各国文字，成为国际交往和政治经济合作的重要文本，法律语言的中译英成为日益重要的实践需要和学术课题。国内学界的汉英法律翻译研究也日益丰富。所谓“事有必至，理有固然”，现代化手段的出现提供给翻译这门古老“手艺”以崭新的面貌和发展契机。本文主要从七章分别来论证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手段和法律文本翻译的关系，也是利用计算机辅助进行法律翻译的实际操作手册。

第一章 介绍了法律翻译研究背景及概论，从法律翻译的肇始和发展说开去，悉数自法律翻译开始、进程到现在的发展情况。提出现在汉英法律翻译面临的挑战和机遇、翻译技术的发展、研究对象及方法以及研究意义。

第二章 阐明了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对辅助翻译工作及其组成进行说明。比较了机器翻译与计算机辅助翻译的区别，论述了机辅翻译的优势。进一步介绍了计算机辅助翻译的组成模块，包括记忆库创建和术语库。详尽论述了机辅翻译的原理和操作步骤。

第三章 论述了汉英法律语言差异，在文化差异层面探讨汉英法律语言的差异。从词汇、句子及篇章三个层面进行比较。借助语料库进行说明。

第四章 介绍了汉英法律翻译原则，包括传统文本翻译原则，即译员拿到文本时逻辑推理进行翻译的过程，以及借助计算机统计方法进行的短语翻译原则，即利用法律翻译语料库进行检索高频程式语进行对比库查找确定译文的方法。

第五章 计算机与翻译实践，本章介绍了现代翻译技术的应用及弊端，介绍了语料库的创建和翻译库的创建，包括新建对齐已翻译文档项目、匹配文件对、导出匹配结

果，同时指出了使用WinAlign时产生的问题。

第六章 利用实际项目介绍如何利用SDL-Trados 2014建立记忆库，包括录入、识别、对齐等工作。包括如何利用技术辅助确定法律术语搭配，同时包括中译英、英译中两个真实翻译项目。

第七章 为结论和启示，利用计算机辅助方法进行法律翻译是高效、节能的翻译手段。而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本身就可以视为法律翻译理论的扩展和补充，同时本文也可以作为实际操作手册，为广大翻译工作者及科研工作提供新的视角。

# 目 录

## 第一章 法律翻译研究背景及概论

第一节 法律翻译的进程 .....	01
第二节 汉英法律翻译面临的挑战 .....	03
第三节 研究对象及方法 .....	05
第四节 研究意义 .....	06

## 第二章 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

第一节 翻译模式的转变 .....	07
第二节 辅助翻译工具及主要组成 .....	09
第三节 翻译记忆库 .....	16
第四节 小结 .....	18

## 第三章 汉英法律语言差异

第一节 汉英语言差异概论 .....	19
第二节 汉英语言差异在英汉法律词汇层面的体现 .....	21
第三节 汉英语差异在英汉法律句子层面上的体现 .....	22
第四节 汉英法律文本在篇章上的差异与共性 .....	26

## 第四章 汉英法律翻译原则

第一节 传统法律文本翻译原则 .....	34
第二节 汉英平行语料库与翻译研究 .....	37

第三节 对比短语学概念 .....	38
第四节 立法文本中程式语的法律逻辑及语言元功能聚类研究 .....	42
第五节 立法翻译文本中程式语搭配特征研究 .....	51
 第五章 计算机与翻译实践	
第一节 机器翻译软件及弊端 .....	60
第二节 现代翻译技术的应用及弊端 .....	63
第三节 翻译语料库的创建 .....	65
 第六章 计算机辅助实际翻译项目管理实例	
第一节 计算机技术辅助下法律术语搭配的确定过程 .....	95
第二节 中译英翻译项目（一） .....	103
第三节 英译汉翻译项目（二） .....	151
 第七章 总结及启示	
 附录	
附录（一） 法律常用术语表 .....	180
附录（二） 工程类术语表 .....	201
附录（三） FIDIC 合同节选 .....	218
附录（四） 立法文本标注示例 .....	248
 参考文献	

# 第一章 法律翻译研究背景及概论

## 第一节 法律翻译的进程

### 一、法律翻译发展梳理

翻译是一门古老的技艺,而法律翻译作为一种专门种类的翻译活动,随着中国法制的不断发展日渐精益。根据屈文生(2007),张天飞、何志鹏(2012)<sup>1</sup>等学者的归纳做进一步分析,法律翻译发展进程主要分为五个主要时期:

第一阶段,鸦片战争时期基于“师夷长技以制夷”理念,由林则徐倡导的法律翻译肇始活动。包括象征法律翻译进程中肇始著作《国际法》(*Le Droit des Gens*),后被译为《各国律例》(约两千字)。作为中国近代引入的第一部法学著作,它对中国近代法和法学萌芽起着重要作用<sup>2</sup>。紧随其后又有一批译作问世,包括梁廷(1796—1861)的《海国四说》<sup>3</sup>、魏源的《海国图志》和徐继畲的《瀛寰志略》等,这批译作通过翻译西方法律、政治制度奠定了中国了解外国法律的起点,也是中国近代法律翻译的开端。

第二阶段,洋务运动——法律翻译发展期。由于对外交流活动的不断增加,清政府迫切需要培养通晓外国语言的翻译人才。洋务运动的兴起意味着法律翻译的蓬勃发展。京师同文馆、上海江南制造局翻译馆和福建船政学堂的兴办也为法律翻译发展奠定了基础,此时诸多传教士从英、美纷至沓来,兴办报纸、翻译文献,其中不乏法律著作。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当属丁韪良翻译的美国国际法学家和外交家惠顿(Henry Wheaton, 1785—1848)所著的《国际法原理》(*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 With*

1. 张天飞,何志鹏.中国法律翻译的研究进展[J].河北法学,2012(2):152-157.

2. 屈文生.论我国近代法律翻译的几个时期[J].上海翻译,2007(4):58-62.

3. 涉及了英、美等国的法律制度,该书中以《合省国说》最为重要,介绍了美国总统选举及任期制度、参众两院、司法制度等。

*a Sketch of the History of the Science)*, 初名为《万国律例》, 正式出版时, 名为《万国公法》。此乃我国第一部比较完整的国际法译作, 也是清末正式翻译的第一部“公法”类的书籍(田涛、李祝环, 2000: 356)。至19世纪80年代, 《万国公法》已是中国通商口岸地方官员以及相关涉外人员必备之书, 影响相当广泛。通过此类法律翻译文本的引入, 使得当时的中国国民懵懂初开, 认识到大清朝绝非世界中心, 九州之外更有天地, 当习得西方法制。这样的认知也为日后变法修律的到来埋下伏笔。

第三阶段, 变法修律——法律翻译的蓬勃期。中日甲午战争及《马关条约》签订以后, 中国政局发生了巨大的动荡, 朝野上下对“洋务运动”进行反思与批评, 变法维新的政治主张开始萌动, 此时期又被认为是变法修律时期<sup>1</sup>。此时法律翻译的书籍数目大幅增加, 从公法扩展至宪政、商法等领域, 而鉴于翻译馆的创办, 翻译的质量也大大提高。

第四阶段, 新时期的法律翻译。新中国成立初期, 苏联一直是中国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的榜样和楷模。整个苏联的法律体系及相关的著作基本上都有相关翻译, 新中国迫不及待地将苏联老大哥的法律模式引进、发展。这无疑刺激了该时期中国法律翻译的发展和壮大, 出版发行了一系列法律教材和书籍, 内容涉及诉讼法、律师制度、刑法、诉权等领域。中国的法律得到了长足的发展, 涌现了一系列俄语法律翻译的大家, 包括钱育才、陈忠诚等<sup>2</sup>。

第五阶段, 当代中国的法律翻译。从第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提出“依法治国”理念将其正式纳入宪法, 到十八大提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时间表”, 国家对法制的重视程度不断加深。随之而来的是法律翻译真正的春天。不仅仅是国外法律著作的汉译成绩斐然, 中国法律的外译也是硕果累累。针对法律翻译本身的研究更是不胜枚举, 已经基本形成了一套完整的法律翻译理论和独特实践方法。与此同时, 不断发展的还有翻译方法, 从最原始的纸笔翻译到现在计算机辅助翻译, 给法律翻译事业带来了不断精进的技艺和新的挑战。

## 二、翻译技术辅助下法律翻译的发展

随着全球化、本地化的不断发展和翻译事业发展的需要, 翻译工作逐渐由以文学名著、社科经典为主要翻译对象的社文翻译阶段, 步入以实用文献为主要翻译对象的实用文献翻译阶段。区别于传达有较强情感意义或美学意义的社文翻译, 实用翻译是以传达信息为目的的, 涉及对外宣传、社会生活、生产领域、经济活动等方方面面, 具

1.ibid.

2.张君悌译《苏俄刑事诉讼法》(新华书店出版社, 1949); 吴大业译、陈忠诚校《苏联律师制度沿革》(大众法学出版社, 1950); 安扬维辛斯基著、王之相译《苏维埃法律上的诉讼证据理论》(人民出版社, 1954); 施夫曼编写, 薛秉忠等译《苏维埃刑事诉讼实习教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57); 顾尔维奇著, 康宝田、沈其昌译《诉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58)等, 这对中国的法律翻译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出现了钱育才、陈忠诚等法律翻译家。

体包括新闻翻译、科技翻译、法律翻译、经贸翻译、广告翻译、旅游翻译等。此种翻译不再是简单的语言文字的转换，而是强调信息准确无误地传达，并从个人行为演变为一种职业行为、一种团队合作行为，不光是译者之间、还有翻译服务方和客户之间、更多审校者之间、各语言团队之间的互动。同时随着计算机、因特网的介入，翻译的工作效率和翻译质量得到极大的提高，也使得世界一体化的翻译市场成为可能。实用工业翻译对翻译的时限、质量、效率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传统的翻译模式已经无法满足需求，而机器翻译从目前的技术上来看，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还无法替代人工翻译。根据工业翻译中会出现大量重复内容以及行业术语不断更新的特点，计算机辅助翻译技术主要着眼于利用重复翻译资源和解决术语管理难题，以促进翻译的统一性并提高翻译效率。经过不断的研发和实践应用，目前计算机辅助翻译技术已经成为工业化翻译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工具。计算机辅助翻译技术能够帮助职业译员优质、高效、轻松地完成翻译工作；与纯人工翻译相比，质量相同或更好，翻译效率可提高20%~50%。企业级计算机辅助翻译工具还着重于翻译流程的自动化和可管理性，在帮助个体译员的同时，大幅度提高了企业和团队的整体翻译效率和翻译质量。

值得注意的是，传统法律翻译出现的低效、费时的劣势已经显露无疑，如何应用计算机工具实现精准的法律翻译是本文研究的重点。

## 第二节 汉英法律翻译面临的挑战

语言与法律的关系一直吸引着众多学者的目光，语言不仅仅是法律权力借以展开运作的工具，在许多至关重要的方面，语言就是法律权力。克罗地亚大学法学家、翻译学家苏珊（1997：135）也曾提出过：“被我们称作权力的那个抽象之物是每天在法律制度的各个层面发生、无数个语言互动的即刻原因和结果。权力因此既由法律实践的语言细节所决定，也决定着法律实践的语言细节。”<sup>1</sup>在近20年来的法律翻译类文章和法律翻译类著述中，国内学者们对法律语言本体（如法律语言的总体特征、法律语言的词汇和句法特点、法律语言的简明原则等）、法律文本翻译（如法律文件和文书翻译、法律文体特征及翻译技巧、原文本的理解及译文可接受性等）、法律翻译理论（包括翻译理论、可译性、译者主体性等），以及其他领域（如法庭翻译、争鸣与商榷、综述和回顾、因特网与法律翻译、人物评价及书评等）都有所探讨。尽管我国的法律翻译研究已经取得了一些成就，但仍然存在着一些问题亟待解决。同时，由于法律法规属于专业性极强的一种文体，而且属于意识形态的组成，其中难免有不少各具特色的一些表述，而该表述在其他文本中难以找到完全对等的表达，故法律法规名称（包括

<sup>1</sup>Sarcevic Susan. New Approach to Legal Translation[M].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1997.

条款名称)等的英译极为棘手。自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法律法规的英译成为中国对外法律交流和贸易活动的重要环节。目前我国很多法律都有了其英文版,但其中的译文质量参差不齐,不尽如人意。例如:

原文:	英译: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Law on Licensed Doctor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法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 the Exclusive Economic Zone and the Continental Shelf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卫生注册登记管理规定	Regulations on administrate registration and enrollment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food for export
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	Provisions on the Administrative Punishment of Price-related Violation

根据上表所示,前两例同样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翻译却不统一,介词使用过于随意。后两例均为“规定”,译文却不一样,其中“provision”更倾向于表示条款。后面章节会详述问题分类,这里简单把存在的问题归纳为下列原因:

首先,法规翻译的英译存在缺陷和不足。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陆续出版了法律法规的英译本。尽管国务院办公厅早在2003年已提出了行政法规英文正式译本翻译、审定工作等诸多问题,如拼写和语法错误;省译、增译和望文生义;语言修养欠佳;文体不当多法律术语翻译方面的错误;对原文理解不透;由于法律文化差异所造成的错误等,但仍缺乏有效的解决机制及办法。其次,法律法规翻译理论及策略研究并不完善。法律翻译实践缺乏系统性的理论作指导。目前研究法律语言和法律文本者居多,对翻译理论的探讨远远滞后于其他研究范畴。由于缺乏一个清晰明确的理论视角,研究者对法律翻译的原则和策略等所做的分类也较为混乱,而且目前多数学者均是笼统的对法律语言的翻译原则和策略进行探讨,并未对法律法规的词汇、句子以及语篇层面区别对待而提出相应的翻译原则和策略进行梳理。其实,这方面的强弱与否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决定这一学科的发展空间和深度。多数成果仅仅局限于对某些翻译实例的总结性描述或心得体会。再次,翻译研究的范围尚不够全面。目前研究英译汉者居多,只有少数学者论及法律法规的汉译英,而且其讨论也只限于某些层面,缺乏系统、全面的研究。而且,目前探讨法律英语语言层面的居多,很少有人论及法律汉语的特点及法律规范本身固有的特点,对法律法规(对法律法规的名称、宏观结构、法律规则的逻辑结构等)也缺乏系统的研究。由于汉语与英语分属日藏语系和日耳曼语系,加之中国法属于大陆法系,而英、美等国的法律属于英美法系,而中国法律法规与英美立法在法律概念、法律结构,以及法律法规的术语、句式及语篇上均存在较大的差异;但从信息理论而言,立法文本乃是作者与读者(包括首要读者和次要读者)之

间进行语言交际的信息语境。译者作为一种语言信息是否恰当地体现在目的语中进行衡量,以决定是否对有关目的进行调整。因此,可采用Reiss和Vermeer<sup>1</sup>的翻译目的论尤其是其中的功能(functionality)和忠实(loyalty)原则,以保证源语信息在目的语中的再现,并根据读者的不同需求而在目的语文本中对原文的句式、语篇表达等结构作适当的调整。从法律文本的功能这一角度而言,法律法规属于规定性法律文件,其效力源于合法的制订程序,故文本承载的信息具有拘束力。尽管译语文本是译者翻译活动的成果而并不具类似约束力,但在词汇选择、句式表达和篇章结构安排上均应反映出法律法规的庄严正式和具有施为性的特点,并相应地应遵循译名同一性、精炼性、语言规范化、准确性等翻译基本要求。

### 第三节 研究对象及方法

本文以法律法规文本为主要考察对象,以汉英翻译作为主要研究对象,采用以下方法开展研究:

#### 一、语料库方法

**穷尽调查法:**利用创建语料库方法,根据研究需要,整理有效的汉英平行法律语料。全文收录权威部门颁布的双语立法文本、相关规定及部分行政通告,总库容为203万词频,抽取汉语法律程式语表达及其英译。利用Wordsmith Tools v4.0的Wordlist功能模块从法律自建库和参照库中分批次提取长度为3~8词的词簇( $3 \leq N \leq 8$ ),得到不同长度词簇的列表,然后依据词簇的原初频数 $>5$ 和词簇的分布频率 $>50\%$ 进行筛选,得到有效法律程式语的全面呈现。

**数据统计法:**利用Wordsmith Tools v4.0的Keyword功能模块将不同长度词簇的列表(词簇表)与BNC(Law)相应长度的词簇表进行对比,根据词簇关键性的值及其差异显著性水平的标准(keynness $>25$ ,  $P<0.000\ 000\ 1$ )筛选后即可获得潜在的汉英法律程式化序列(关键词簇)。

**多层分析法:**根据扩展意义单位理论定义的内容,利用哲学分析的方法对其五个主要组成部分之间的关系进行归纳总结,突破功能或形式单一层面的双语对等,而在每个层面进行双语对等匹配的考查。

**平行比较法:**将法律汉语程式语初步对应的英语表达作为“节点词”,带入对比语料库中进行检索,对比其相应的类联接、语义选择趋向、语义韵的情况。

**功能聚类法:**对汉英法律文本独有的程式化序列进行功能分类和形式概括。

1.Reiss, Vermeer. Groundwork for a General Theory of Translation[M]. Walter de Gruyter,1984.

## 二、计算机辅助方法

计算机辅助方法又称“CAT”，是借助计算机网络手段实现的翻译的项目模式，更快速、更智能地完成翻译任务。本文主要采用SDL-trados 2014软件进行项目管理和操作以及法律法规术语的提取和英译的对等匹配。首先，利用自建库容为220万词语料库导入SDL-trados 2014软件形成记忆库，利用软件自带的“术语提取” term extract 模块进行法律术语的提取并校验其英译。同时选取英文为源语言的参照库(BNC Law)进行比对。例如，中文法律法规中常使用的“依法治理、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按照检索结果显示基本译为“according to, in accordance with”。并非不妥，而在英文母语库中查找类似表达可以发现，“under”一词更加简洁明晰地表述“依……”即按照之意，如：Under the doctrine of *stare decisis*, common law judges are obliged to adhere to previously decided cases, or precedents, where the facts are substantially the same。中译：依据遵循先例原则，如果案件的事实基本一致，则普通法法官必须做出与已决案件保持一致的裁决(屈文生等, 2012: 17)。

鉴于以上原因，“建立汉英平行语料库→提取关键词、短语、句段→对照译文的母语语料库进行参照→得出准确释义”是确定汉英法律翻译对等的有效路径，也是本书采用的研究方法之一。

## 第四节 研究意义

法律法规翻译的理论视角。就信息论而言，法律法规译本的主要功能是为译本读者提供信息，故在翻译时应充分考虑两大法系在语言和文化上的差异，在语言与文化翻译策略上应尽量使译本贴近目的语的语言特征与文化体系，甚至改变源语文本的语言风格和文化内涵，以最终实现法律法规翻译的目的。因此，翻译目的论可为法律翻译提供新颖、可行的研究视角。

首先，本研究将我国的法律法规与英美法系的法律法规在语言层面的差异置于更加宽泛的法律文化背景下进行探讨，立足语言和法律宏观结构层面，系统地考查二者在宏观层面(法律的宏观组成部分)和微观层面(术语、程式语、句式、语篇)上的差异，并以翻译目的理论为基础，试图避免现有研究的片面性和单一性，在立意和研究径路上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其次，本研究有别于纯粹的学术性研究，除了探讨有关英汉法律法规翻译的有关理论问题，还将对目前法律法规翻译中的典型错误进行分类探析，通过建立220万词的翻译语料库进行计算机匹配，利用trados 2011/2014、AntConc 4.0以及CUC-paraconc等软件完成文本对齐、语料分析、形成完整法律翻译项目的操作模式、对已出现的法律翻译问题进行修改，以便为法律法规的汉译和我国法律法规的英译提供参考意见，从而具有较强的务实性，这些均与目前的法律翻译研究大异其趣。

## 第二章 计算机辅助翻译原理<sup>1</sup>

传统的翻译服务是基于译员的个人知识的，因此其翻译平台一般是纸笔媒介或者个人计算机；而现代翻译服务则是基于团队远程协作的，因此必须依靠一个网络化翻译服务平台。在现代翻译服务中，知识的管理与共享是依靠网络平台实现的。在这个统一的平台上，管理者、业务人员、专业译员和专业译审等成员之间是通过网络、应用统一的翻译管理系统和借助特定的计算机辅助软件来共同完成翻译项目。在翻译技术领域“机助人译”“人助机译”“机器翻译”和“计算机辅助翻译”等几个术语的使用非常混乱，术语的不确定会造成读者对术语表述对象理解的偏差。本章从术语的解读入手，分析了“机助人译”和“人助机译”在翻译活动中的功能区分，又从人工智能哲学和技术哲学的角度对这两种翻译技术作了哲学分析，指出在新的翻译环境下人助机译和机助人译的融合趋势。

### 第一节 翻译模式的转变

目前，翻译服务越来越产业化，翻译已经成为了一个产业。在整个翻译服务流程中，翻译服务供应商和翻译客户之间的交流和信息传递是必不可少的，而在翻译服务提供商内部工作流程中，翻译项目负责人、译员与译审之间的交流和信息传递也是必不可少的，同时，翻译项目负责人还要和市场跟单员以及多个译员、多个译审进行协调和交流。上述各种翻译服务参与者之间的沟通交流、信息传递和协调合作都必须在一个统一的网络化的工作平台上进行，否则，翻译项目的管理就会产生混乱，从而造成翻译成本增加，翻译质量下降，整个翻译服务流程就会费时费力。

“平台”原意是指“生产和施工过程中为操作方便而设置的工作台”（《现代汉语

<sup>1</sup>本章基于王华树（2015）所著《计算机辅助翻译实践》中提及的基础概念改编而成。

词典》), 英语中把“平台”称为“bench”, 那么“工作平台”就为“workbench”。和大部分脑力工作者和办公室工作人员一样, 翻译工作者(即译员)的工作平台也经历了纸笔平台、PC 平台和网络平台三个阶段。在整个翻译服务活动中, 译员的工作居于核心位置(朱宪超, 韩子满, 2006: 27-28), 因此, 译员工作平台的擅变也就是整个翻译活动工作平台的发展。

### (1) 纸笔平台阶段

纸笔平台阶段, 译员的翻译服务是通过纸和笔来完成的。译员接到的是手写的纸质的原文文本, 交出的是手写的纸质的译文文本, 整个翻译服务流程中所用到的翻译介质只有纸和笔两种, 这是传统翻译服务的主要工作形式, 这种纸笔工作平台持续了上千年, 直到有印刷体的书本出现。这时翻译服务的工作流程就变成了: 译员接到的是印刷纸质的原文文本, 交出的是印刷的纸质译文文本或者手写的纸质译文文本(之后由翻译客户自行印刷)但这种工作模式也没有脱离纸笔平台。因此, 也属于纸笔平台阶段。

### (2) PC 平台阶段

真正对纸笔平台模式产生冲击的是电子计算机的出现, 译员的翻译工作进入了PC平台阶段。20世纪90年代初, 个人计算机的普及使得我国的翻译工作者经历了一次集体“换笔”行为, 即几乎所有的译员都使用PC作为翻译工作的平台。其实, 这种模式还是传统翻译服务模式的延续。后来, 随着互联网的出现, 纸质文本是否需要就成了译员和客户的个体取舍行为, 通过电子邮件原文和译文多以电子文本的形式进行交流。但这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网络平台”, 因为在此阶段, PC在整个翻译流程中依然是主体平台, 互联网只是文本传输的一种途径。

### (3) 网络平台阶段

纸笔平台阶段和PC平台阶段“翻译服务供应商”(如Tmxmall)这个概念比较模糊, 大部分的翻译活动似乎也不需要这个角色。然而, 随着语言需求的增加和国际交流的加剧, 翻译服务的需求变得越来越迫切。

根据国际权威机构对世界翻译市场的调查, 全世界翻译市场的规模在1999年只是104亿美元, 而在2005年则达到了3 227亿美元。目前, 我国翻译能力严重不足, 尽管我国翻译市场的规模已经超过了100亿元人民币, 但是现有的国内翻译公司只能消化10%左右(Austermuhl, 2006: ix)。在这种情况下, 传统的手工翻译和单枪匹马式的个人翻译已经难以满足不断增长的翻译需求, 翻译服务供应商应运而生, 译员的翻译活动发生了质的改变——翻译手段辅以电子工具, 翻译方式改为团队协作。译员赖以辅助的电子工具和团队队员之间的协调都需要翻译服务供应商提供, 此外, 和翻译客户的沟通交流以及对译员翻译质量的监控都需要翻译服务提供商来完成。译员虽然在